

## 关于针对恶意抵毁蜜币者的严正声明

## 致蜜币持有人:

近期连续出现数人有组织、有预谋的针对蜜币进行抵毁,对于蜜币持有人进行误导并进行煽动等事件,并造成少部分真实蜜币会员的误解及恐慌,此前香港蜜蜜分享科技有限公司已发布官方公告予以澄清及声明。现部分蜜币会员不断向蜜蜜分享官方客服反映此事件,并逐渐提供煽动者最新证据及信息,希望由官方彻底查严此事,给予蜜币会员纯净健康的投资交流环境。现蜜蜜分享官方公布最新进展方案及严正声明:

## 蜜蜜分享现已查实——

- 一、煽动者在无任何蜜蜜分享官方资料、信息、联络人、被服务经历、客 服沟通记录、以及未注册个人账户及未持有任何蜜币的情况下所进行抵毁与煽 动行为;
- 二、煽动者在无任何已产生财产损失、并无任何证据表示其他蜜币投资人 已产生财产损失的情况下所进行抵毁与煽动行为;
- 三、煽动者在无任何表明将会对其他蜜币投资人负责的情况下,以及未表示为其他蜜币投资人提供个人联络信息、协助、安全保障、实质性资源以及配合行动所产生的成本开销解决方案等情况下所进行抵毁与煽动行为;
- 四、某煽动者代表已通过客服渠道私下进行沟通,主动寻求此事件解决方案,已证实其意图是为达成个人私利所进行的过往行为。



综上所述,此事件为非蜜币会员通过某渠道进入真实会员交流社群,散播不实信息、制造企业负面、抵毁蜜币价值并煽动过激行为以此达成个人私利的目的。根据《刑法》第246条第二款、《刑法修正案》第291条、《反不正当竞争法》第14条、此行为已构成涉嫌故意捏造并散布虚构事实、贬损他人或企业名誉、商业毁谤、恶意传播不实信息、违反公平诚实公正的商业道德并破坏企业主体竞争优势、损害经营者合法权益、扰乱社会经济秩序并构成商业不正当竞争等违法违规行为。蜜蜜分享已委托法律顾问进行以上事件的调查与诉讼,并即日发出《律师函》。请煽动者主动联络我司,澄清事实真相、停止抵毁行为,避免罪责进一步加大。

蜜蜜分享友情提示,盲目听信不实信息将可能受他人利用并给自己财产造成损失。请全体蜜币会员坚持传播正能量。一如既往的支持蜜蜜分享,配合企业进展并为未来共同的财富价值保驾护航!任何蜜币会员均可通过官方联络信息进行真实信息的验证及咨询,蜜蜜分享将永远为各蜜币会员提供最优质的服务!

## 官方服务咨询:

OO: 2860309884

微信: CS998887

特此官方公告,请您知悉!

公司签章: 香港蜜蜜分享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18年9月30日